

央行反洗钱监管又开重量级罚单，环迅支付违反四项规定被罚 170 万

7 月 31 日，又一支付机构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以及《支付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被央行处罚。

据央行公示透露，迅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下称“迅付信息”)主要因以下四项违规被罚：

- 1、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 2、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
- 3、未按照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
- 4、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

据以上违规行为，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对其作出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 170 万元，决定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

值得一提的是，这并非迅付信息近期的违规行为。据公示，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4 日期间，迅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十六条，以及《支付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银发〔2012〕54 号)第十一条、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规定履行反洗钱义务被罚。

近日，央行反洗钱监管风暴升级，不仅是支付机构，券商、保险公司等均在被罚名单中。

7 月 6 日，银河证券公告显示，5 日收到央行出具的《行政处罚意见告知书》(银反洗罚告字[2018]4 号)。因未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或者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假名账户，被央行合计罚款 100 万元。

7 月 29 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人寿”)公告显示，于近日

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决定书》(银反洗罚决字〔2018〕第 5 号)。

因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以及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国人寿被合计处以人民币 70 万元罚款。

迅付信息 2008 年成立于上海，2011 年 5 月获得货币汇兑、互联网支付、移动电话支付、固定电话支付、银行卡收单业务的支付业务许可证，并在 2016 年更改为全国范围内的互联网支付、移动电话支付、固定电话支付业务，以及江苏省、浙江省、山东省、福建省、天津市范围内的银行卡收单业务，续展至 2021 年 5 月。

据官网，隶属于迅付信息的环迅支付是中国最早成立的第三方支付企业。

来源：搜狐财经，网址：http://www.sohu.com/a/244730580_348231